**关于做好2023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**

**检测工作的通知**

各学院：

根据教育部《学位论文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（教育部令第34号）和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抽检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教督〔2020〕5号）文件精神，为加强本科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学术道德规范管理，确保毕业论文质量，学校利用“格子达论文检测系统”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进行检测。请各学院组织2023届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测工作。

一、检测对象

检测对象为各学院学生毕业论文（设计）的正文，采用学生自行提交论文（设计）的方式进行检测。

二、工作流程

1.学院通知学生登录（学生登陆账号为学号，初始密码123456)，督促学生查重，学生不需再自行注册账号。

2.学院检查（登陆账号为工号，选择“院系负责人”身份进入系统。初始密码为123456）。检测结束后，教务干事应及时向学院领导反馈检测结果，学院检查及反馈需在答辩前两天内完成。

三、检测流程

1.学生自测。学生自行登录Gocheck系统官网（co.gocheck.cn/10530），修改密码，提交论文（设计）检测，确保论文（设计）定稿和检测报告所检论文一致。

(1)论文（设计）文件命名规定为：学号+姓名+毕业论文（设计）题目+指导教师（无空格）。例如：“201600501张山株洲都市眼镜公司营销策略优化研究李晓”

(2)**每位2023届毕业生可免费进行两次论文（设计）检测。**

2.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及检测报告需在答辩前一周提交指导教师。检测合格（总相似比不超过20%）的，学生应打印检测报告首页，附在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后面一起装订，交学院存档。

3.学院可查看学生检测进度、总相似比、原文和检测报告，并可下载相关统计表格和检测报告等。杜绝学生提交的论文与检测报告原文不一致的现象。

4.学生答辩完成后，学院负责人应在系统内收集学生上传的终稿论文进行终稿查重。检测结果不合格的打回给学生修改。

四、检测结果及处理办法

总相似比即送检论文中与检测范围所有文献相似的部分，与非本人学术成果的文字重合字数占全文百分比（包括参考引用部分）。

1.学院对毕业论文（设计）检测情况按以下方式处理：

(1)总相似比不超过20%的，由指导老师酌定是否需要修改。

(2)总相似比超过20%的，学生必须修改并提交复检。在学院答辩安排前两天，复检总相似比仍超过20%的学生，应推迟答辩。

推迟答辩的，学院应确定三名专家对其论文（设计）进行审定，如确认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存在严重抄袭行为，需由专家组写出鉴定报告，学院签署意见后，报教务处，同时终止该学生的本学期毕业论文评审，学生必须在下年度重修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。

2.教务处将对学院检测及处理情况进行检查，并根据《湘潭大学本科毕业论文（设计）作假行为处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处理出现的问题。如毕业论文（设计）在学术上规范上出现抄袭、剽窃、伪造、篡改等学术不端行为，全国本科毕业论文抽检则认定为“存在问题毕业论文”。

湘潭大学教务处

2023年4月18日